

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生产塑料制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2年6月24日，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生产塑料制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等污染防治设施、措施落实情况和运行效果组织了验收。验收会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在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和听取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专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成都市新津县新津工业园区兴园10路290号。

主要建设内容：

- 1、主体工程：生产车间（混料间、塑化成型区域、植绒间、上胶间、破碎间）。
- 2、配套建设原料库房、成品堆放区、废料间、办公室、给排水供电系统等。
- 3、环保工程：1套旋风+布袋除尘处理、2套布袋除尘器；1套两级活性炭装置；1根15m高排气筒、隔油池、预处理池、1间危废暂存间、1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噪声防治措施、防渗设施等。

生产规模：项目设计年产50万米PS植绒片材，建成后生产规模和实际生产能力为：50万米PS植绒片材。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18年12月建成，未办理环评手续。2019年5月14日成都市新津生态环境局以“新环罚[2019]37号”对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缴纳了相应罚款，成都中环国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19年11月18日取得了环评批复（成津环评审[2019]20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80万元，环保投资31.8万元。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39.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生产塑料制品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与环评相比，3根排气筒合并为1根15m高排气筒。

废气分别治理后分别排放变更为分别治理后合并经一根排气筒排放，此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员工洗手废水经隔油池后与其它生活废水依托成都市润吉路桥机械有限公司的预处理池后，进入新津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岷江。

（二）废气

静电植绒粉尘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烘干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有机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所有有组织废气处理后合并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来源于螺杆塑化机、静电植绒机、烘干机、滚胶机、破碎机等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设备、修建空压机房、墙体隔声等来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固废

工业固体废弃物：废边角料、次品和废包装材料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旋风及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破碎工序收集固废与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废物：HW08（废机油）、HW49（废机油桶、含油废棉纱抹布、废胶桶、废活性炭）均由南充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外排口所测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及pH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所测氨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参考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VOCs（非甲烷总烃计）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排放限值，颗粒物的排放



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废气无组织所测VOCs（非甲烷总烃计）的最高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标准限值要求，所测颗粒物的最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限值。

4、固废

得到有效处置。

5、总量控制检查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VOCs、颗粒物的实际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津县新津工业园区兴园10路290号，所测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有效处置，项目位于工业区，50m卫生防护距离内目前无敏感建筑。

六、验收结论

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生产塑料制品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较完备，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专家组：

梁洪 彭亮
唐银 唐顺全



2022年6月24日

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生产塑料制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信息表

姓名	单位名称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字
颜光	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908085396	颜光
唐银	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厂长	18349369018	
彭亮	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班长	13547968366	
唐恒星	成都中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员工	13350887435	
王岑玲	成都市环科院	高工	13881786729	
钱波	成都市环境监察队	队长	13608068158	

510132000-0